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职，推进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推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现将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面对监管全面从严、风险频发、货币政策从紧、债券市场持续波动等新的复杂外部形势，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为具体指导，保持了整体盈利水平稳定，实现了重大事项取得新突破，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十三五”发展基础。

第一，整体经营业绩平稳。

截至2017年底，公司总资产767.40亿元，较2016年底增长14.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28.87亿元，较2016年底增长3.2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53.26亿元，同比增长6.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3亿元，同比增长2.07%。

第二，发展格局进一步优化。

2017年，公司成功牵头组建广东省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顺利拿到广东省第二张地方AMC牌照，实现当年筹建、当年开业、当年盈利。截至2017年底，广州资产不良资产收包规模达93.4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5,125万元。产业基金业务整合股东单位及市属国企资源，成功发起设立广州城市更新基金，打造“基金+土地+运营”的城市更新模式。融资租赁业务完成10亿元增资，公司净资产达到50亿元，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7年11月1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

第三，体制机制变革与组织能力建设和取得明显成效。

越秀金控本部层面，设计了超业绩激励方案，实施了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下属公司层面以融资租赁业务为试点实施了虚拟分红计划，同时也启动了其他子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方案设计。为了进一步提升专业化管控水平，越秀金控本部成立了财务中心和审计中心，实现了非证券类金融子公司财务与审计条线的高效集中。2017年，公司还加大关键人才引进力度，成功引进曾在四大国有银行、证券监管机构工作过多年且经验丰富的高端金融人才，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广州资产总裁和广州证券总裁等。

第四，多渠道融资取得重大突破。

2017年，公司证券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通过发行公司债、短融及超短融等工具共实现融资64亿元，融资成本均在同期

发行的同级别公司、同期限结构的融资工具中处于较低水平。同时，公司还建立了股东财务资助和流动性备付的资金通道，实现母子公司资金管理联动，流动性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

第五，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良好。

2017年，公司不断完善统一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与各类风险管理制度，有效加强风险政策前瞻引导和底线把控，持续监控资本充足情况和各类风险状况，基本实现风险考核指标和风险事件问责全覆盖。截至2017年底，公司证券业务中的固定收益AA级及以上债券资产持仓规模占信用资产比例超过98%，融资融券加权维保比例、股票质押加权履约保障比例分别为285.37%、202.00%，安全边际较高；融资租赁业务不良率0.55%，低于商业银行平均不良率水平。

二、2017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支持、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1、 公司所属行业分类变更

根据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主营业务结构发生了变化，金融业务并表后的营业总收入占比超过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50%。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核准，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2017年 2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分类由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变更为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2、 组织架构优化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专业化管控水平，强化对非证券类金融子公司的财务和审计管控，发挥公司本部的统筹和协同效应，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财务中心和审计中心的议案》，将公司原有的财务部改为财务中心，原有的审计部改为审计中心。调整完成后，除越秀租赁和越秀产业基金投融资事项外，非证券类金融子公司的其余财务职能将集中至财务中心，非证券类金融子公司的审计职能将集中至审计中心。

3、 董事、高管人员调整

第一，公司董事会人员调整。2017年7月18日，公司董事欧俊明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申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7年6月19日到期届满，2017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王恕慧、谭思马、李锋、刘艳、姚朴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春林、刘涛、沈洪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2017 年 11 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勇高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第二，公司高管人员调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风险管理，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设立公司首席风险官并聘任陈同合先生担任该职务。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原第七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进行续聘。

4、 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制度进行了梳理并于2017年3月修订以下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制定了《会计制度》，同时根据最新监管精神，废止《董事长职权管理制度》。

5、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8 份，临时报告 228 份。公司通过及时准确的信息披露、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互动易平台及公司邮箱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参加各券商组织的策略会、交流会以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投资者活动月等活动共 4 次；接待券商基金机构现场调研共 6 次，并按要求披露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6、 组织培训情况

为了做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监高及相关员工对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2017 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研修班”培训、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广东辖区 2017 年上市公司董事长培训班”；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财务总监培训班”、“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班”；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班”；公司财务人员、证券事务人员参与了年报披露等培训，实现了多层面、重实务的培训格局，培养了员工的学习积极性。

（二）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了 17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形式召开了 7 次，审议通过了 78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出资设立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2 月 26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解除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备考审阅报告

的议案》;《关于修订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2017年3月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年3月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拆借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废止<董事长职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2017年3月22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2017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公

司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财务中心和审计中心的议案》；《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予调整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

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核的议案》。

2017年8月17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16年9月14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越秀租赁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关于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的议案》；《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年10月24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7年10月25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签署〈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解除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恢复审核申请的议案》。

2017年11月1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的议案》。

2017年11月20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17年12月3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申请5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2017年，公司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审议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同时，独立董事公司经营决策和重大事项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任职、高管聘任及薪酬考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利润分配议案、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等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有效的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2、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会议，共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41项，所提交事项均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月23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

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协议书〉、〈广州越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制订〈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出资设立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2017年3月23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广州越秀

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之解除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2017年4月20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2017年10月10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越秀租赁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

案》;《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17年11月20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共组织召开21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提高了董事会议事效率和决策质量。

3.1 战略委员会

2017年1月5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7年3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7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年8月3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上半年经营分析暨中期检视报告的议案》。

2017年9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3.2 审计委员会

2017年3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制度>的议案》。

2017年4月20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7年8月17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7年10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7 年 12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3 提名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2 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0 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2017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报董事会审议。

3.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2 日，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和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 2017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的议案》、《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5 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2 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4 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职责梳理与建议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3 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内控体系建设项目情况报告》。

2017 年 10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听取了《关于广州证券风险事件问责的情况汇报》、《关于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项目的总结汇报》、《<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事件问责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报告》。

三、2018 年工作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2018 年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了新时代，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预计 2018 年国内经济将会保持平稳运行，GDP 增长率维持在 6.5%左右；“严监管、去杠杆、防风险”的金融监管态势将会持续，更加强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并继续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货币政策将保持稳健中性，市场利率易上难下。

1.1 证券行业

2018 年，预计依法、全面和从严监管会继续加强，将有利于证券行业的进一步规范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有望取得新突破，在一些关键性制度方面将迈出关键步伐，证券行业将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证券行业的国际化水平不断提升，证券公司必须积极参与国际市场，加快发展跨境业务；证券行业的业务转型将进一步提速，经纪业务加快向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投行业务基本稳定，资产管理业务逐步向主动净值型资管转型，固定收益业务逐步向 FICC 模式转变，场外业务的发展空间更加广阔。与此同时，证券行业将更加注重防控金融风险，证券公司也要把防控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

1.2 融资租赁行业

2018 年，供给侧改革将持续推进，新兴行业继续快速增长，与民生相关的医疗、教育、旅游、能源、交通、水利等产业领域也有望实现较快增长，融资租赁行业政策环境将会进一步得到改善，这些都为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同时，考虑到 2018 年货币政策保持适度偏紧，作为银行贷款和资本市场融资的有效补充，预计 2018 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增速仍将有望保持两位数增长，企业数量继续增加，业务领域不断向纵深拓展，专业化水平明显提升，但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行业梯队分化将更加明显。

1.3 不良资产管理行业

随着经济结构调整纵深推进，银行、非银机构、非金企业等不良资产逐步暴露，叠加商业银行加大不良贷款处置的核销力度，不良资产行业处于历史机遇期。同时，不良资产管理行业将进入全面商业化阶段，发挥不良资产经营的专业优势显得更加重要，未来处置能力将成为核心竞争力。

1.4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2018 年，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将纳入资产管理行业的统一监管，厘清业务边界、规范业务行为、完善内控风管要求等将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在 IPO 审核严格、上市公司股东减持时间延长等背景下，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的投资策略将回归价值本质，对投资的专业化能力和行业化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业绩领先的股权投资机构将彰显综合优势、

规模效应和集群效应，两极分化现象或将更加明显。

1.5 百货零售行业

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提高，居民的消费能力将持续增长，我国零售业增速有望持续改善。未来，传统品牌销售渠道的电商化，将有效的促进零售业的发展。与此同时，在国内消费升级和网上零售渗透率越来越高的大趋势下，消费需求的分层化、个性化、小众化、便利化、社群化的特点会更加凸显，如何更好地满足新消费需求，成为零售变革的主要驱动因素。

（二）2018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1、金融业务经营计划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18 年，也是公司金融业务转变发展方式、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因此，公司金融业务将以“稳中求进、志存高远”为指导思想，以“经营驱动、聚焦发展、正本清源”为工作主题，开创公司金融业务十三五发展的新格局。

第一，确保有质量的增长。积极研判宏观形势，抓住市场机遇，加大优势业务的拓展力度，推动证券业务实现恢复性增长，推动融资租赁、不良资产管理、产业基金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继续做大规模，提升盈利水平，实现金融业

务整体稳增长、提质量、防风险。

第二，实现有格局的发展。优化资本资源配置，做强做大证券和租赁业务，逐步整合非核心业务，加快谋划跨境平台、信托、保险等新业务布局，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落地。

第三，推动主要金融业务加快回归本源并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水平。证券业务强化经纪、投行、投资三大基础业务，巩固资产管理、固定收益、信用业务三大传统优势业务，培育场外、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三大具有潜力的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加快向“融资+融物”并重的业务模式转型；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坚定发展不良资产收购与处置业务这一主业，建立专业化、品牌化的资产管理和服务能力；产业基金业务继续深化“3+1”业务定位，坚持专业化与投行化并举，提升股权投资能力。

第四，深化体制机制和组织能力建设。优化证券业务考核和薪酬激励机制，推动证券、不良资产管理、产业基金业务长效激励和约束方案的落地，继续加强外部专业性高端金融人才的引进，按照专业化的原则推动组织架构变革，探讨对证券业务各分支机构进行分类分层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五，夯实基础管理水平。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全面加强公司成本管理、流动性管理能力、金融科技能力、战

略管理与研究能力、客户资源与品牌管理能力。

2、百货业务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百货业务将以促进消费升级为主要契机，深入推进打造“创意零售升级版”，实现从“实体百货零售企业”到“城市优质时尚生活服务提供商”的转型。

第一，大力实施经营创新。一是重塑商品开发经营能力，加大品牌招商激励力度，夯实各商店商品阵容实力。二是“做大流量、聚焦增量”，着力打造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和号召力的特色营销活动，充分释放实体零售的经营活力和营销魅力。三是对标国际国内同行先进标准，全面实施服务软硬件系统改造和提升，深入打造友谊商店“品质服务升级版”。四是积极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营的深度融合，打通全渠道业务场景，把各商店营造为商圈中独有的生活美学体验空间。

第二，大力实施发展创新。创新拓展全品质生活和全生命周期商业领域，发挥资本协同作用，探索开展商业与旅游、保健养老、地产、金融、扶贫开发、幼教等多方面跨界合作。

第三，大力实施管理创新。一是优化队伍结构，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二是以培育“友谊工匠”为目标，全面实施人才“素质能力提升计划”。三是提升依法合规管理能力，积极搭建财务、审计、法制建设一体化管理体系。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金融业务发展战略

愿景：成为值得信赖的国际化金融控股集团

使命：以客户为价值，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

核心理念：稳健创造价值

核心价值观：阳光、激情、简单、包容

战略定位：以证券、租赁为核心，以产业基金、资产管理为重要支撑，谋划保险、信托，搭建跨境平台，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金融控股集团。

2、百货业务发展战略

愿景：创建卓越商业品牌，缔造理想生活乐园

使命：体验尊贵•共享友谊

核心价值观：友谊•超越•创造新生活

战略定位：通过发展模式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打造“全渠道、高品质、体验型、智慧型”的新型商贸服务零售企业集团，进一步擦亮“广州友谊”的金字招牌。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计划

1、继续加强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2018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制度建设，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宣导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理念意识，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

2、强化内部控制建设，防范经营风险。2018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指导内审部门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加强内控监督检查。同时，强化全员风险防控理念，继续加大风险监测力度，提高市场研判能力；强化财务与资金管理，防范各类经营风险，确保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3、规范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2018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的规范性，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报告和内幕知情人管理，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效率与质量。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利用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以及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2018年，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规范运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